

第五章 校園危機處理指引

一. 校園危機指引概念

「危機」按字面解釋有危險和機會的意思。若遇上危機而不能立即解決，會令系統失去平衡，影響日常運作。反之，遇上危機事故時，有好的跟進，便可成為同類事件的預防工作。而「校園危機管理」是指透過校園內外的危機評估及預防，將可能發生的危險減低，並透過有效的處理及跟進工作，盡早恢復校園日常運作及勁能。

1. 預防校園危機

- 政策方面
 - 訂定校內可能出現的不同危機應付程序、資源分配及人手分工，以應付突發事故。
 - 發佈及執行校園管理。
 - 提供有效的溝通渠道，需要時對政策進行修繕。
 - 以健康促進委員會作為校園危機管理主要動力。除介入處理突發事件外，更從事預防工作及進行評估。
- 人群因素方面
 - 強化個人的適應及提高面對生活壓力及突發事故的承受力。
 - 建立良好的人際關係，發揮互助精神。
 - 提倡生活教育，培養尊重個人特性及珍惜生命的觀念。
 - 針對學生普遍的行為問題，及早改善校內不良文化。
- 環境方面
 - 針對校內外潛在發生危機的地點，如以巡查或增設大效的管理措施。
- 輔助資源方面
 - 與校外團體建立良好網絡，作出支援。

二. 緊急事故的應變措施

1. 漏電 / 電器著火的處理程序

- 發現漏電 / 電器著火，員工應在絕對安全的情況下，截斷電源總掣或把插蘇拔出，並把煤氣掣關上。
- 儘快撤離現場，到達安全地方（參考走火程序）。
- 如因漏電引起火警，截斷總掣電源或拔出插蘇前切勿嘗試用水撲火種，只可用乾粉及氣體滅火筒撲救。滅火前應確保有安全的撤退途徑。
- 到達安全地方後，由單位主任或授權的員工負責報警求助。

注意事項及預防措施

- 所有電力裝置及電器用品需定期維修保養。
- 購買合規格的電器用品，並按照說明書使用。
- 所有電器裝置應以正確方法接駁電源。
- 每個插頭只適宜供一部電器使用。
- 切勿使用損壞的電器。
- 手濕時切勿解摸電掣或插頭。
- 切勿以其他物品遮蓋電器上的散熱裝置。
- 應避免長時間開啟電器用品，電器停用後須關上電源。
- 避免把電器放在潮濕或太陽直接照射的地方。
- 對因漏電而引致的火警，切勿使用水或泡沫滅火筒撲救。
- 如有人觸電，應先把總掣電源切斷，切勿立刻著手營救。

2. 洩漏煤氣的處理程序

如員工發現或懷疑洩漏煤氣，應保持鎮定，並採取下列措施：

- 打開所有窗戶，讓煤氣散發出外。
- 檢查爐具之開關是否關妥。
- 在絕對安全的情況下，把煤氣掣關上及熄滅所有火種。
- 儘快撤離現場，到達安全地方（室外）。並把校內總煤氣掣關上。
- 到達安全地方後，單位主任或授權的員工負責報警求助 / 致電煤氣公司，提供下列資料：
 - 洩漏煤氣的地點。
 - 洩漏煤氣的詳情；以及已採取的安全步驟。
 - 紀錄事件及跟進。

注意事項及預防措施

- 如發現洩漏煤氣，
 - 切勿觸動任何電掣。
 - 切勿使用室內電話或任何無線電話。
 - 切勿用火測試漏氣來源。

- 切勿生火（使用火柴或打火機）及吸煙。
- 切勿按動門鐘。
- 切勿開啟任何煤氣爐。
- 所有煤氣爐必須定期檢查、維修及保養。
- 購買全安全規格的煤氣用品，並依照提供之操作手冊使用。
- 切勿使用損壞的爐具。

3. 交通意外的處理程序

如發生交通意外，司機（跟車）應保持鎮定，並採取下列措施：

- 查詢車上乘客受傷情況，報警求助。
- 把壞車燈亮起，在絕對安全的情況下下車，走到路邊安全的位置等待救援。
- 儘早致電回校，向校長報告意外發生的基本資料，以便作出應變措施。
- 司機儘可能記下有關車輛的登記號碼（車牌）、司機姓名、車主資料、事發時天氣及路面情況等資料，以便日後跟進。

注意事項及預防措施

- 切勿私下與對方解決任何因交通意外所致的賠償事宜。如不幸於意外中有人嚴重受傷，切勿隨便移動傷者，報警時應強調有人受傷及其他受傷情況，並告知需要救護車協助。
- 司機切勿在路面不安全的情況下維修車輛。
- 發生交通意外後，司機不應在路上指揮交通。
- 如路面情況不容許乘客下車走到路邊安全的位置（如在高速公路上），所有人士應留在車內等候救護。
- 司機應嚴格遵守道路安全規則，特別留意下雨對車輛帶來的影響。
- 司機及所有乘客必須扣上安全帶。
- 車輛必須定期檢查、維修及保養。

三. 傳染病的預防及處理

傳染病是可經由學童及照顧長者之間的接觸而散播，故此照顧者在預防、監察及處理傳染病的工作上擔綱著重要的角色。

1. 預防校園傳染病

預防傳染病的最有效的方法是注意個人健康、食物衛生、環境衛生及進行防疫注射，並透過有效的監察及管理，附以健康教育知識的推廣，讓員工共同維護個人及學校的健康，預防傳染病的散播。

- 預防由空氣傳播或透過直接接觸傳染的疾病，例如：水痘、手足口病、麻疹、流行性腮腺炎、德國麻疹、流行性感冒、上呼吸道感染、疥瘡及頭蝨等。
 - 保持室內空氣流通及有鮮風進入室內。
 - 注意個人衛生，保持雙手清潔乾爽。
 - 玩具及傢俱按時清潔。
 - 打噴嚏或咳嗽時應掩蓋口鼻，雙手被分泌物弄髒後應立刻洗手，或用後的紙巾須妥為棄置。
 - 不應共用毛巾。
 - 保持頭髮整潔及勿共用梳子，預防頭蝨。

2. 由食物傳播的疾病，例如：食物中毒、痢疾及甲型肝炎等。

- 保持良好的個人、食物及環境衛生。
- 烹調或進食前應徹底洗手。
- 食物必須煮熟才進食，及妥善貯存食物，避免生熟食物交叉污染。
- 烹飪用具及餐具必須保持清潔及妥善存放。被糞便或嘔吐物染污的衣物應先消毒後才清洗，並注意洗濯場地器冊的消毒。

3. 由傳染媒體傳播的疾病，例如：虐疾、斑疹傷寒及登革熱症等。

保持地方整潔，並針對校內潛在發生危機的地點，加以巡查及增設有效的管理措施。

- 花盆底勿用盛水碟及定時清理積水，避免蚊蟲滋生。
- 每天清理垃圾，杜絕鼠患。

4. 由血液傳播的疾病，例如：乙型肝炎。

- 切勿與人共用牙刷。
處理傷口、鼻血及污染物時應使用不接觸技術或戴上用後即棄手套，處理完畢後徹底洗手。
- 染血物品須以沾有 1:49 稀釋漂白水的用後即棄毛巾洗滌。

遇學童患傳染病的處理

- 將患者與其他員生分隔，並通知家長或監護人盡早帶見醫生診治。
- 為了防止傳染病的散播，患者應盡量留在家中休息及不要上課，回校上課時限取於疾病的性質，校方可視乎個別情況而決定。一般性建議如下：

疾病	潛伏期（日）	禁止病童上學安排
桿菌痢疾	1—7	按醫生指示
水痘	14—21	直至所有水痘變乾或按醫生指示
霍亂	1—5	直至證實不再受感染
白喉	2—7	直至證實不再受感染
麻疹	7—18	出疹起計四天
腦膜炎雙球菌感染	2—10	直至證實不再受感染
流行性腮腺炎	12—25	腫脹開始計 9 天
小兒麻痺症	7—14	直至證實不再受感染
德國麻疹	14—23	出疹起計 7 天
猩紅熬	1—3	按醫生指示
結核病	不定	按醫生指示
傷寒	7—21	按醫生指示
病毒性甲型肝炎	15—50	按醫生指示
百日咳	7—10	直至證實不再受感染
手足口病	3—7	直至所有水泡變軟或按醫生指示

- 觀察其他學童有否於疾病潛伏期內被感染。
- 向衛生署申報傳染病個案。

懷疑傳染病爆發的處理

- 記錄缺席人數，並聯絡有關員生了解缺席原因，如有大量員生缺席並有相似病徵，應通知衛生署。
- 若懷疑爆發傳染病時，應通知家長盡早帶有病徵的學童求診，並通知衛生署進行調查。
- 污染的物品須先消毒後才清潔，清理時同工須注意作適當的防護措施。
- 嚴格執行有效的個人、食物及環境衛生措施。
- 如懷疑食物中毒，應保留剩餘食物及嘔吐物作調查時使用。

相關的查詢及求助電話號碼

- 有關傳染病及免疫注射問題的一般健康資料：
 - 24 小時健康教育熱線 2833 0111
- 就個別傳染病查詢及通知衛生署，或就學校免疫注射計劃的查詢：
 - 港島區辦事處 2961 8729

資料來源：

1. 香港痲痺協會（2000）「成人服務職業安全及健康指引」
2. 香港勞工處職業安全及健康部「工作地點防火指引」
3. 衛生署「幼兒中心 / 幼稚園 / 學校預防傳染病指引」